

的士遭客貨車撞擊 失控撼擊打舢斗數圈

消防員與妻蜜月返港 車禍罹難

青沙公路近長沙灣海麗邨對開前晚發生客貨車與的士相撞的致命車禍，的士上一對夫婦乘客被拋出車外不治。據悉，男死者為休班消防員，他上周在休班期間曾在觀塘跳入海中勇救一名墮海老翁，前晚和新婚妻子剛補辦蜜月旅行返港，乘的士返回牛頭角住所途中遭遇橫禍。消防處對有屬員與妻子不幸離世感到非常難過，並對他們家人致以深切慰問，已安排福利組接觸死者家屬，提供一切可行協助。肇事客貨車男司機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死亡被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元朗送手信，然後同乘坐的士返回牛頭角住所，詎料遭遇車禍。阿芹舅父慨嘆「個天似叫佢唔好去旅行」，但阿芹最終沒有因腳傷而取消蜜月旅行。同袍對阿芹的離世深感惋惜及悲傷，慨嘆「好可惜」，讚揚他生前工作認真盡責，是一名不可多得的好消防員。

同被拋出路面 多處嚴重受傷

事發於前晚10時27分，姓汪（44歲）男子駕駛客貨車沿青沙公路往九龍方向行駛。當至海麗邨對開時，客貨車失控，並撞向鄰線同方向行駛之的士。網上車Cam片段可見，涉事客貨車車身搖擺，擦撞鄰線的士，導致的士失控猛越路邊石壁，繼而全車橫滾數圈，客貨車則衝前翻側滑行數十米才停下，現場滿布碎片及雜物。

的士上男女乘客被拋出倒臥路面，全身多處嚴重受傷，現場被證實死亡，姓吳（30歲）的司機受輕傷，由救護車送往明愛醫院治理。

至於肇事的客貨車司機並無受傷，事後被警方拘捕，案件由新界南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跟進，呼籲任何人如目睹意外發生或有資料提供，請致電3661 1346與調查人員聯絡。警方亦再次提醒駕駛者應以安全車速行駛，天雨路滑時更必須減速慢行。此外，安全帶在意外中往往起到關鍵的保命作用，司機及乘客任何時候都應佩戴。



●車禍後，大批消防員趕至救援。

香港文匯報記者林兆崙 攝

在車禍中身亡的休班消防員姓張（38歲），人稱「阿芹」。他與姓黃（35歲）新婚妻子和父母同住牛頭角下邨。阿芹的舅父透露，阿芹有一名兄長，亦已遷出成家立室，阿芹自幼立志做消防員，堅持投考兩三次終如願加入消防處，十多年間曾駐守過多間消防局，現隸屬觀塘消防局。

上周跳入海中救人 傷腳縫針

上周三（10日）晚上11時20分，休班的阿芹途經觀塘偉業街對開，跳入海中救起一名有輕生意圖的65歲姓楊老翁，途人則拋下救生圈協助及報警。水警和消防其後到場迅速將楊翁和阿芹拉上船，再送往觀塘公眾碼頭上岸。阿芹腳部在救人時被鋸傷需縫針，事後曾在社交群組發相給親友。

據悉，阿芹夫婦於去年10月1日國慶節結婚，並在上周五（12日）補辦蜜月旅行，前晚回港後先往

中大學生會前會長煽投白票終極敗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中大學生會前會長蘇浚鋒於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期間，在Facebook轉載竄逃海外的前立法會議員許智峯煽惑投白票的帖文，蘇被控煽惑他人投白票，受審後被判監禁三個月、緩刑十八個月。被告其後以案件呈述方式上訴，去年3月被高等法院駁回，他再上訴至特區終審法院，挑戰《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27A條的合憲性。終院昨日頒下判詞指出，條例具正當目的，以保障選舉制度及維持其公信力。另外，條例僅限制選舉期間的公眾煽惑行為，其對言論自由的干預是謹慎且相稱，故駁回蘇浚鋒的上訴。

本上訴由終院首席法官張舉能、常任法官李義、霍兆剛、林文瀚及非常任法官甘嘉賢處理。《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27A（1）條訂明，在選舉期間煽惑他人不投票或投無效票，屬非法行為。終審法院的判詞對上訴方的質疑逐一反駁。判詞指，若某項活動屬合法，而以合法手段推廣該活動屬追求正當目的的話，則採取合法措施來防範該活動失敗也應同屬追求正當目的，包括為防止因杯葛或其他擾亂行為引致該活動失敗所採取的措施。因此按法律要求舉辦的選舉，如能成功舉行獲得廣泛參與，將有助提升選舉認受性，合乎公眾利益，而促進參與和避免杯葛的合法舉措則可算追求正當目的。

判詞亦提及條例的獨特立法背景，指出全國人大繼2020年頒布香港國家安全法後，考慮到2019年以來的發展形勢，反中亂港勢力曾利用選舉及議事平台（包括立法會及區議會）阻撓施政、破壞法治及挑戰憲法、基本法及其國安法權威的活動，單靠國安法無法充分應對此等風險。因此全國人大再次在憲法層面採取行動，對香港的選舉制度進行改革，以回復香港的憲制秩序，確保香港在「一國兩制」框架下的有效管治，明確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依法採取措施，防範「操控或破壞」選舉的行為。

終院：條例旨在限制公開鼓吹

判詞提及，雖然個人不投票、投白票或無效票仍屬合法，但涉案條例立例旨在限制公開鼓吹不參與選舉，以維護選舉制度、選舉妥善運作及維持其公信力。因為公開鼓吹不投票、或投白票可破壞選舉改革的目標，並損害選舉制度及選舉認受性，尤其當相關言論偏頗、情緒化或煽動性的訴求。判詞強調，法律容許基於保障公共秩序而對表達自由施加限制，涉案條例可視為保障

公共秩序的措施，因此其追求正當目的，並明顯地與該目的有合理關連。判詞提到，在網上呼籲他人不投票或投廢票，訊息可快速傳播，在演算法下觸及更多有相同想法的受眾，令訊息內容更趨極端、難以糾正，亦可能被敵視「一國兩制」、敵視國家的人利用，故條例符合正當目的。

就上訴方爭議條例限制言論自由，判詞指，涉案條例保留了所有合法的選舉選擇，施加的限制有限而精準，僅限於選舉期間的公眾煽惑行為，因為這最有可能破壞選舉參與度和公眾信心。整體而言，第27A條對言論自由構成干預，是經過衡量且相稱的。其覆蓋範圍經過謹慎限制，並無超越確保選民參與、維護公眾對選舉制度的信心及確保選舉結果合法性這一合法目的所必要的限度，所有這些均在推進全國人大所啟動的選舉改革。裁定上訴方以言論自由為由對第27A條提出的質疑不成立。

判詞指，條例中同時引入了保障，包括按個案的所有情況評估「煽惑」指控是否成立，以及設有免責辯護。縱使刑罰不輕，但基於其推進憲制目標之重要性，刑罰仍屬恰當，條文與在選舉期間限制表達自由，已取得合理平衡，因此一致駁回上訴。



反恐演練

警方聯同多個政府部門及機構於前晚（16日）及昨晨（17日）在機場及東涌舉行代號「鐵壁」的大型跨部門反恐及安保演習，模擬國際會議前夕發生持械襲擊及電力中斷等事故，全面測試各單位在戰術介入、應急、傷者分流、可疑物處理等環節的協調能力，以完善應急預案，提升跨部門反恐及事故應變水平。今次演習動員超過1,400名來自警方、消防處、醫管局、香港海關、入境處、民航處、機管局及機場保安有限公司等人員參與。警務處處長周一鳴到場視察。演習旨在為今年稍後香港舉辦的三項大型國際會議（包括亞太經合組織財長會議、國際刑警大會等）作好周全安保準備，確保會議順利舉行。全球恐怖主義形勢複雜多變，香港必須時刻保持警覺。

4青年醉臥街頭遭性侵拍片 警憑「銳眼」拘變態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警方偵破嚴重性暴力案件。去年8月至今年6月，至少有4名年輕本地男子在中環酒吧區醉臥街頭，在神志不清下被人帶到賓館或大廈梯間性侵犯，過程更加被偷拍。警方日前接到其中一名19歲受害人報案，指酒醒後發現自己全身赤裸處尖沙咀一間賓館房間，懷疑自己受到性侵犯。

警方高度重視案件，翻查「銳眼計劃」下安裝的閉路電視，迅速鎖定疑犯，翌日以涉嫌「未經同意下作出肛交」、「作出嚴重猥褻行為」、「非法拍攝私密部位」及「管有第一部毒藥」，拘捕一名36歲本地男疑犯，揭發他以同樣手法性侵犯另外3名青年。

油尖警區刑事部署署警司陳熾華昨晚公布案情指，一名19歲受害青年本月13日凌晨和朋友到中環酒吧飲完酒後醉倒街頭，當日下午約3時，他醒來後發現自己身處尖沙咀一間賓館房間，全身赤

裸，肛門位置感到痛楚，懷疑受到性侵犯，即時離開賓館並報警。

疑犯手機揭多段性侵犯

警方展開調查，包括翻查警方「銳眼計劃」下安裝的閉路電視，迅速鎖定一名36歲本地男疑犯，本月15日將他拘捕，在其住所檢獲他犯案時所穿的衣物、手提電腦和6粒俗稱「偉哥」的第一部毒藥。疑犯已被暫控有關罪名，今日（18日）在九龍城裁判法院提堂。

警方初步調查發現，疑犯在6月13日凌晨時分，將醉倒街頭的19歲受害人帶往案發賓館性侵犯，並且將過程攝錄，警方在疑犯手機內發現多段性侵犯或者猥褻侵犯另外3名醉酒男子的影片同相片，已成功聯絡到當中兩名分別為22歲及23歲本地男受害人，二人分別在去年8月和今年5月，同樣醉倒中環街頭後，被人帶往賓館或大廈梯間性侵犯，二人當時



●署理警司陳熾華(左)及督察曾智皓(右)交代案情。

香港文匯報記者孫嘉蔚攝

沒有報警。警方正在確認第4名男受害人身份。警方指出，本案罪行令人髮指，受害人在心理和生理上都受到嚴重傷害，不幸遭遇更加被偷拍，有外洩造成二次傷害的機會。警方呼籲市民，去酒吧飲酒作樂，特別在節日或者現在世界盃期間，應該盡量避免飲用過量酒精飲品。

黃百鳴自撤保釋即囚5個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80歲資深電影人黃百鳴（原名黃栢鳴），在2017年天馬影視公布賣盤前，慫恿胞妹在指定時間及價位買股，着對方「收市前買」、「盡買」等，被證監會起訴。早前經審訊後被裁定内幕交易罪成，被判監禁5個月、罰款逾9.9萬元，另須向證監會支付逾37萬元訴訟及調查費用。黃百鳴其後獲准以20萬元保釋等候上訴，惟黃昨日到西九龍裁

判法院申請撤銷保釋，獲裁判官高偉雄批准，黃須即時服刑。

涉內幕交易罪

黃百鳴被控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91（1）（b）及291（8）條，控罪指他於或約於2017年8月25日至10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在香港，與上市的傳娛娛樂有限公司（前稱天馬影視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有關連，並掌握他知道屬關於天馬影視的內幕消息，而他知道或有合理理由相信另一人（黃百鳴胞妹黃潔珍）會進行天馬影視的上市證券交易情況下，慫恿或促使黃潔珍進行該等交易。

裁判官高偉雄早前判刑指，黃百鳴對香港電影業貢獻非凡，且年事已高，重犯機會不高，但案件損害公眾對證券市場的信心，即使被告背景良好，因本案嚴重損害聲譽、構成心理壓力，不構成判處緩刑或社會服務令的理由，本案調查須檢閱大量文件及須與不同證人會面，案發距今8年半，當中並無不合理延誤。

念在黃百鳴因本案不明朗因素而焦慮，過去也熱心公益、服務社會，終判囚5個月和罰款逾9.9萬元，並須支付調查費及訟費約37.4萬元。



●黃百鳴(右)早前上庭應訊。資料圖片

廉價黑工新屋苑裝修 入境處拘20人含5僱主



●入境處人員在行動中拘捕多名涉案黑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入境處特遣隊深入調查及情報分析，留意到有不法分子覬覦新入伙屋苑對裝修的需求，以低於市價的酬勞聘用非法勞工進行相關工程，從而減低成本。入境處人員由本月10日至16日展開代號「促進」的反非法勞工行動，突擊巡查304個目標裝修單位，包括新入伙屋苑、工廈、商舖及村屋，共拘捕15名黑工及5名涉嫌聘用黑工的僱主，當中3名黑工及2名僱主是在新入伙屋苑裝修現場被捕。

入境處特遣隊指揮官李焯超昨日表示，被捕黑工全為男性，年齡介乎30歲至56歲，大部分以旅客身份入境香港。他們被截獲時正進行不同類型的裝修工作，包括清拆、泥水、油漆、裝修傢俬、裝電線及清潔等。調查顯示，他們平均月薪約港幣500元至1,000元不等。行動中，在涉案單位檢獲黑工用過的裝修工具，包括電鑽及紅外線水平儀等，在其中一名黑工身上搜出一張偽造的香港居民身份證。